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2-00413

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 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Xinrui Construction Co Ltd

采 购 人：渭南市临渭区卫生健康局

代理机构：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4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25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30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8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2-00413

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软件集成实施服务	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00000.00	1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完成系统部署，系统部署完成验收后，提供 1 年系统维护服务。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1）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2）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查询为准）；（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8月01日至2022年08月0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

方式：现场购买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2年08月1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新瑞建设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渭南市解放路与五马路十字东侧路南20米）

五、开启

时间：2022年08月1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新瑞建设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渭南市解放路与五马路十字东侧路南20米）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签章。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卫生健康局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前进路193号

电话：0913-207012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解放路北段渭河大街东段南侧

联系方式：0913-21360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玮强

电话：0913-2136088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2	项目预算	1000000.00 元
3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规范家庭医生签约履约工作，对临渭区全辖区全人群（重点人群）实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覆盖，全面做实做细签约服务各项工作任务，建设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提升全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业务工作信息化建设，特别是解决基层医疗单位家庭医生签约工作业务需要，并同步解决居民健康档案向公众开放问题。
4	项目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
5	采购人	渭南市临渭区卫生健康局
6	采购人联系方式	0913-2070127
7	磋商内容	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8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完成系统部署，系统部署完成验收后，提供 1 年系统维护服务
9	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及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10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1	最高限价	1000000.00 元，大写：壹佰万元整； 备注：各供应商磋商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3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1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 份，“副本”：3 份，“电子文件”：1 份，每份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注：为了节约成本，鼓励各供应商双面打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5	采购文件售价	每份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16	磋商保证金	<p>交纳金额：人民币 15000.00 元（大写：壹万伍仟整）</p> <p>交纳时间：2022 年 08 月 12 日 14:30:00 前</p> <p>支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担保保函</p> <p>交纳要求：</p> <p>① 转账或者电汇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按规定向磋商文件指定的账户提交保证金；</p> <p>② 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必须是陕西省财政厅认定的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或商业银行保函（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将保证金保函原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查验）。</p> <p>磋商保证金账户信息：</p> <p>账户名称：新瑞建设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渭南乐天花园支行（行号：102797050086）</p> <p>账 号：2605041319200030511</p> <p>注：供应商向银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汇（转）款时，应在用途栏（备注栏）准确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由于未按要求准确注明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p>
1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p>时间：2022 年 08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p> <p>地点：新瑞建设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渭南市解放路与五马路十字东侧路南 20 米）</p>
18	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2 年 08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p> <p>地点：新瑞建设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渭南市解放路与五马路十字东侧路南 20 米）</p>
19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审标准
20	磋商轮次	<p>2 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p> <p>最后一轮报价时间：磋商中通知</p> <p>备注：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还需再次磋商的，通知各供应商进行再次磋商，若供应商拒绝再次磋商，则该供应商的二次报价即为其最终报价。</p>

21	付款方式	<p>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系统部署并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90%，服务期全部结束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注：本项目资金拨付时由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比例向中标服务商拨付资金，将来具体资金拨付由采购人按照资金情况进行分配）</p>
22	代理服务费	<p>本项目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代理费取费依据：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p>
23	现场踏勘	<p>1、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以便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 2. 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若因踏勘现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負責任。</p>
24	偏离	<p>不允许重大偏离。不满足以下任何一项要求的，均视为发生重大偏离，按无效磋商处理；其余偏离视为细微偏离，响应供应商将通过澄清的方式对细微偏离进行澄清或修正。</p> <p>1. 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 1) 文件组成内容完整、字迹清晰可辨； 2)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书或其授权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符合要求； 3) 磋商响应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签章； 4) 一份磋商响应文件只有一个磋商报价； 5) 技术方案及报价应满足本项目的各项需求；</p> <p>2. 合同条件： 1) 响应供应商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2) 响应供应商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也未减少响应供应商义务； 3) 响应供应商未提出不同的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4) 响应供应商未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提出异议； 5) 响应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没有欺诈行为； 6) 响应供应商对合同条款没有重要保留。</p>

24	该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	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二、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

2、名词解释

（1）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卫生健康局

（2）采购代理机构：新瑞建设有限公司

（3）监督部门：渭南市临渭区财政局

（4）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要求的单位。

3、磋商费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适用法律。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制约和保护。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6、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的磋商。

7、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规范和附件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提供相关资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包括复印件）必须清晰，如因提供的资料难以辨认，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负。

9、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10、分包

不允许。

11、偏离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代理机构对采购人拖欠成交人合同款不承担任何连带或非连带的责任，任何情况下，成交人若主张或要求其合同款相关的民事权利均只能直接针对采购人主张或要求。

13、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一切纠纷（包括合同纠纷），有关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渭南市临渭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4、采购代理服务费：

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国家发改委（2011）534号文件”为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代理费。

15、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及修改

1、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果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盖供应商签章）递交到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地址）和采购单位，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提出。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4、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凡原先所发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与答复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应以后形成的书面答复为准。

5、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毫不延误

地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确认；无论供应商是否及时地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确认，代理机构都将依据发出信函、传真的相关凭据或电话记录等认定供应商已经收到上述通知。

6、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可以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磋商会议日期、改变磋商会议地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7、供应商任何疑问，都必须在磋商会议前 5 天前提出，否则，不接受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和投诉。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及编制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如下：

- 一、磋商申请书
- 二、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法人授权委托书
- 五、技术方案
- 六、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 七、本项目拟投入的工具、器具表
- 八、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 九、服务承诺
- 十、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 十一、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十二、供应商其它证明文件
- 十三、供应商承诺书
- 十四、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五、附件（如有）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简体中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翻译成中文。

3、度量衡单位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以 A4 规格的纸张打印。

5、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编排目录、标明连续页码。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按顺序编制。

（四）磋商报价

1、磋商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在填写磋商报价时，金额单位要统一，数字、文字要清晰。

2、总磋商报价等于各分项报价与各项费用之和，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

3、采购最高限价

供应商报价大于磋商最高限价：**大写壹佰万元整；小写：1000000.00 元**，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均为无效报价，按无效磋商处理。

4、供应商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权将这部分价格从其成交价格中扣除。

5、总报价中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审时将有效磋商文件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审总价，但在授予合同时，缺漏项目的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这些项目将作为免费赠送而包含在合同内。

（五）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15000.00 元（大写：壹万伍仟元整）**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交纳时请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

3、各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

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担保保函。

①转账或者电汇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按规定向磋商文件指定的账户提交保证金；

②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必须是陕西省财政厅认定的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或商业银行保函。（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将保证金保函原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查验）

5、凡没有随附保证金交纳凭证的响应文件，视为非响应性磋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6、未成交单位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单位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一份合同原件，以便及时退还保证金）

7、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磋商活动结束后将保函原件退回（退还时间参照本章节第6条）。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及时退还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磋商有效期

1、磋商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磋商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本须知第五项关于磋商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七）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要求

1、供应商应按要求，准备正本1份，副本3份，电子文件1份，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按照要求签署和盖章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以复印（不包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面）但必须加盖鲜章，且正本和副本的内容必须相同。否则，磋商小组成员误读误评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论是书写、打印或复制，均应做到清晰、整洁、规范。

（八）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凡是标明由供应商盖章的地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加盖供应商统一对外具有法律效力的签章，凡是标明由法

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签署姓名全称或加盖私章、电子签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套上有明确规定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签章。

（九）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1、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正副本分开密封包装，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①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签章、标段号（如有）、“正本”或“副本”、“于*****年**月**日**:**:**前不得开启”字样。

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要求：电子文件 1 份，密封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内，正本、副本分开密封。

2、如果封袋（盒）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加写标记或标注不清，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代理机构将拒绝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原封退回。

3、未按规定进行密封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4、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后，如果有修改和撤回要求，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且使代理机构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收到。其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在信封上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5、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十一）磋商小组职责及义务

1、磋商小组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选取。

2、磋商小组职责

（1）确认磋商文件。

（2）确定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

3、磋商小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6) 确认磋商文件：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阅，无异议进行签字确认；有异议进行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十二) 磋商方法及程序

1、磋商方法：综合评分法。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2、磋商程序：磋商的全过程分为不公布第一次磋商报价，供应商符合性及有效性，磋商过程，磋商承诺，最终报价，综合评审等阶段。

(1) 第一次报价：记录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服务工期等内容，报价不公开。

(2) 供应商符合性及有效性：按照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对各供应商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及有效性审查，对于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程序。

(3) 磋商过程

磋商小组在符合性及有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报价、商务、技术等内容进行一对一的磋商。各供应商就磋商中的技术、商务、报价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授权范围内。磋商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4) 各供应商对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问题予以澄清说明，做出承诺，同时对报价及构成再次进行成本分析、核算，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二次报价。

(5)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磋商内容进行确认，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超过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文件处理。

A、在对所有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审查时，通过必要的澄清，从质量和

技术、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基础上，筛选出合格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要告知有关供应商。

B、磋商小组给予所有合格供应商一次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要以书面形式提交最后报价（各合格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分法中价格分的计算依据，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以书面形式退出磋商。

（6）磋商小组以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承诺内容、最终报价为依据，按照评审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人。

（7）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更

A、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B、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C、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签章。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递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4、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后报价。磋商响应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已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递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6、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递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递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

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7、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磋商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8、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9、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10、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1、政策性扣减

(1) 小微企业

①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本项目中，若服务的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件精神，报价给予 12%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监狱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要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的证明文件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自拟），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2、信用担保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1）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2）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详见附件一“温馨提示”。

（十三）磋商会议

1、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由监标人查验供应商代表的资格（身份证及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资格证明书）
- 3、由供应商代表与监标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无异议后，送磋商小组评审。
- 5、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供应商磋商报价等内容进行记录，并由监标人签字确认。
- 6、磋商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

（十四）评审

磋商评审的全过程分为供应商资格审查、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终报价及综合评审等阶段。

1、**供应商资格审查**：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响应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认合格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由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依据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述资格要求资格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供应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其磋商无效。**有关资格证明材料的证书、证件原件备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出具，信息真实合法有效，附有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且人证相符（如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会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保证金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	具有履行合同的声明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8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信用信息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于本项目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期间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10	无控股、管理承诺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审查条件
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及报名时相一致
2	响应文件签署、装订、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签署、装订、盖章
3	响应文件书写	磋商响应文件书写无潦草、字迹模糊不清难以辨认的情况
4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5	磋商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6	服务期	服务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7	商务与技术响应情况	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要求的商务、技术要求

3、经过对供应商及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包括但不限于），按无效磋商处理：

（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不符。

（2）供应商的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未按要求提交其

有效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4) 资格证明文件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5) 响应文件没有盖单位有效签章,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 (6) 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7)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8) 响应文件达不到采购要求。
- (9) 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10)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4、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单独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比较与评价

(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 A、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B、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C、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E、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 F、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3) 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中的产品,在技术、工程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6、供应商澄清: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十五) 评审标准

1、评审原则

- (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 (2) 质量符合国家各项规定规范标准,工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
- (3) 报价为合理低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项目不保证最低磋商报价人成交;

2、评审内容

(1) 最终磋商书面报价；

(2) 商务部分；

(3) 技术方案。

3、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响应性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因素量化指标评审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本项目成交候选单位或者成交人的评标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4、评审标准

所有实质性响应的申请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磋商书面报价，最终磋商书面报价的新报价不得高于申请文件中的第一次磋商报价，否则将导致磋商文件无效。最终磋商书面报价为最终报价，并作为计分依据，最终报价是申请单位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评审办法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小组依据得分高低顺序进行排名，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由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磋商小组书面报告和成交通知书报监督机关备案。

依法公示后向成交人发放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向成交人发放成交通知书后，得分最高的成交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得分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人。得分第二的供应商因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得分第三的供应商为成交人，采购人也可以依法重新进行磋商活动。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权值	评审标准
1	磋商报价	15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得15分，其他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100。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12%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2	技术服务方案	60分	总体方案 (15分)	基于对项目需求的理解, 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阐述的正确性和合理性进行评分。针对本项目提出详细、合理、切实的技术方案, 对于项目建设有合理的保证措施, 有完整的项目管理办法。根据响应情况赋分: 优 10-15 分, 良 5-10 分, 一般 0-5 分。
			技术指标 (1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规格响应表》对所开发系统的技术指标进行比较和评价, 技术参数清楚、详尽、明确、技术资料齐全、表述真实一致, 根据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提供佐证材料, 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经厂家确认的产品彩页、测试报告、官网截图等, 佐证材料应编制在投标文件中。)赋分, 优 7-10 分, 良 3-7 分, 一般 0-3 分。
			技术服务能力 (8分)	1、居民端可以刷身份证申请签约, 并且可以查询健康档案, 健康档案向居民开放(截图说明), 得 0-2 分。 2、医生端进行随访履约及慢病管理(截图说明), 得 0-2 分。 3、APP 信息系统建设具有友好的用户操作界面, 具备直观易用的人机界面, 使得系统操作方便, 根据具体情况得 0-2 分。 4、后台管理需要对随访家医进行绩效考核, 对履约随访实现审核(截图说明), 随访数据和省平台公卫系统数据对接上传(具体实现方法), 得 0-2 分。
			服务保障措施及承诺 (8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及技术组织措施全面、科学、合理。根据响应情况赋分: 优 6-8 分, 良 3-6 分, 一般 0-3 分。
			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 (8分)	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培训, 提供岗前培训、定期培训, 并制定详细、可行的培训方案, 保证上岗人员的专业素质, 服务质量符合采购人要求。根据响应情况赋分: 优 6-8 分, 良 3-6 分, 一般 0-3 分。
			项目组织机构与企业管理制度 (6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企业内部管理架构、工作流程、考核制度完善、安排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根据响应情况赋分: 优 4-6 分, 良 2-4 分, 一般 0-2 分。
			应急预案 (5分)	针对本项目服务过程突发和临时事件的预计、应急处理能力, 制定完善、具体、可行的应急预案。根据响应情况赋分: 优 4-5 分, 良 2-4 分, 一般 0-2 分。
3	商务部分	25分	商务响应 (5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供应商, 对商务要求响应程度计分, 满足且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5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3 分。
			人员配备 (10分)	项目实施团队人员: 根据项目团队人员的配置、实力、工作分配情况由评委按优劣评分。 1、项目人员中须配项目负责人 1 名, 需具备(1)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2)高级系统架构师;(3)计算机网络高级工程师; 全部提供得 5 分, 缺一项扣 2 分, 扣

			完为止。(项目负责人需提供近半年任意 3 个月在投标单位的社保证明, 无社保证明不得分) 2、项目团队成员至少提供 3 名具备 PMP 项目管理认证或网络工程师或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的项目团队人员, 提供上述人员任一证书复印件和近半年任意 3 个月在职社保证明、无社保证明不得分。全部提供得 5 分, 缺一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
		软件开发保障 (6 分)	1、软件平台合理、有效来有渠道证明: 软件提供商提供家庭医生签约相关软件著作权等证明材料得 2 分。 2、云业务平台相关资质要求: 云平台质量体系健全, 技术支持有保障, 应具有云平台等保三级认证、医疗云基础设施可信云认证、云计算金牌运维认证、CSA-STAR 国际云安全认证, 每提供一个扫描件得 1 分, 总计 4 分。
		业绩 (4 分)	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类似项目的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附业绩合同复印件, 每份 1 分, 满分 4 分。

备注: 响应供应商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证明材料的, 导致采购项目无法顺利进行或者失败, 由此造成的后果及经济损失, 由响应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且可将其上报有关主管部门。

1)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 比较报价得分, 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若报价得分仍相同, 比较技术部分得分, 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若技术部分得分仍相同, 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 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2) 评委打分超过评审因素数值分的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 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 各种计算数值, 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4) 评审时,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中评审内容有缺项漏项的, 该评审项不得分。

5) 证明文件需加盖供应商有效签章。

6) 如评审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有权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半个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相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十六) 确定成交人及签订合同

1、确定成交人。代理机构将于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人后发布成交公告, 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人在接到通知后, 必须在 5 个工作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保留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的权力，包括对货物数量及工程予以增加或减少。

3、签订合同。

(1) 成交人应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代理机构作为见证方见证。

(2) 如果成交人未能按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签约，经监管部门同意后，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不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将另选成交人或重新磋商。

4、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澄清、成交通知书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 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首先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向财政主管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人对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依法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或向采购人当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质疑邮箱：xrjszbb@163.com，联系人：任玮强，联系电话：0913-2136088，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十八)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6、《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7、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

特殊情况的，允许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和政府采购活动。分支机构参加投标或政府采购活动须具有其总公司（行）授权，分支机构资质按其总公司（行）授权范围认定。

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卫生健康局

供应商：

签订地点：

项目编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卫生健康局

供应商：

根据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 1、协议书条款；
- 2、竞争性磋商文件；
- 3、磋商响应文件；
- 4、成交通知书；
- 5、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其中：每月服务费：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二）合同总价款是指完成本次工作包含的所有内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项目所需的项目调查费、现场踏勘费、系统开发费、系统维护费、人工费、资料费、住宿费、管理费、税金、利润等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合同价款的支付：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系统部署并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90%，服务期全部结束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注：本项目资金拨付时由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比例向中标服务商拨付资金，将来具体资金拨付由采购人按照资金情况进行分配）

（二）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支付方式：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四、服务地点及完成期

(一) 服务地点：渭南市临渭区。

(二) 服务期：_____。

五、技术资料

1、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供完成项目的有关服务。

2、没有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由采购人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服务要求

1、供应商需要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建设方案，方案应包括网络安全等内容的详细描述。

2、供应商需提供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安排计算出设备安装调试时间，并根据制定的计划，对安全防护能力定制开发、安装调试、试运行等阶段进行监督执行

3、供应商需要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培训的具体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

4、供应商需要提供全天候 1 小时响应服务，质保期内电话响应时间不小于 10 分钟，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解决问题不超过 24 小时；如故障无法排除，必须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品、更换或退货，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5、具体要求详见附件，项目技术服务内容。

七、转让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项目服务内容，应由供应商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2、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八、甲乙双方责任

1、未经甲方（采购人）同意，乙方（供应商）不得将承包项目发包或转包，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服务合同；

2、在服务期间，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随意更换服务人员。服务人员因为调走、辞职或被供应商辞退等原因导致服务人员不足的，而供应商在 10 天内未能及时补齐符合项目要求的服务人员时，则视为供应商主动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拒绝支付本期项目服务费；

3、由于供应商工作失误的原因，造成服务人员的经济损失，所产生的损失及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4、若供应商在服务某阶段时期内违反其服务承诺三次或以上，则视为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本期项目服务费。

5、采购人逾期付款，应就逾期部分向供应商支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6、采购人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服务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供应商造成的损失。

十、服务保证

（一）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保证是符合国家相关程序相关规定。

十一、违约责任

（一）采购人因未及时向供应商提供项目启动所需资料、协调地方关系造成服务期延误，每延误1日则本合同服务期限延长1日，以此类推；因资料真实性给供应商造成损失和产生相关连带责任时，采购人除按供应商要求进行赔偿外还需承担因连带责任产生的所有责任。

（二）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服务期延误（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采购人有权从未付款项中按每日3%合同价款扣除违约金，此违约以30日为限；若采购人未按约定时间付款，则供应商有权按每日3%合同价款收取违约金。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采购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八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三份，其余相关部门各一份。

采购人（章）：

供应商（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一、服务总体要求

为进一步规范家庭医生签约履约工作，对临渭区全辖区全人群（重点人群）实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覆盖，全面做实做细签约服务各项工作任务，按照 2020 年 7 月 29 日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 2021 年 6 月底，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全省家庭医生签约全覆盖、省市县业务监管全覆盖。目前基层医疗机构面临的问题是签约易、履约难，须打通公卫、家医之间的平台信息孤岛，基层工作效率低、压力大需通过智能化手段提高工作效率，以及全面推动电子健康档案向个人开放，加快信息平台互联互通。该系统的建设使公卫、家庭医生签约工作从 PC 端跨入移动互联网阶段，智能化签约履约，使基层医护人员用移动终端开展公共卫生健康服务工作，抛弃纸质化、节约成本、提高工作效率。为老百姓提供方便获取公共卫生和基层临床医疗服务等健康信息的新途径，实现居民健康档案向居民开放，增强百姓获得感，改变居民健康观念。

二、项目内容

临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分别由临渭区卫健局和下辖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使用，分为：

医生端：可连接医护人员、村医及责任医生手机，医护人员在移动端开展居民健康档案、签约服务、慢性病管理（包含高血压管理、2 型糖尿病管理、肺结核管理）、传染病和突发事件、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孕产妇管理、儿童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健康教育管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综合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含子项目内容）入户随访、体检、上报报表等工作时，实现数据移动端采集，结果自动上传，与陕西省基层医疗机构信息系统中的公共卫生信息平台数据对接上传。

居民端：通过居民端智能刷身份证申请签约，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向个人开放，方便居民查询健康信息，在线进行医患沟通，在线了解健康科普知识，调动群众参与自我健康管理的积极性，提高群众获得感，预防慢性病，真正实现医患交流。

管理端：要求有区级管理员查看、统计、审核等全区范围数据信息的功能以及镇级操作员对村级工作审核、驳回、考核等功能。

注明：平台权限分为五级管理权限，每一级别账户进入本级所管辖区管理区域人员信息。

- (1) 区级管理员查看、统计等全区范围数据信息。
- (2) 区级操作员对镇级工作审核、驳回、考核等。
- (3) 镇级管理员查看全镇数据信息。
- (4) 镇级操作员对村医随访进行审核、驳回、考核等。
- (5) 村级操作员（村医）主要是签约、随访等工作。

三、技术标准

供应商在工作中必须达到下述标准、规范（不限于）：

- 1、《国家卫生信息系统框架和标准》
- 2、《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
- 3、《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
- 4、《“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 5、《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
- 6、《全国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
- 7、《信息系统安全技术国家标准汇编》
- 8、《公共信息导向系统国家标准汇编》
- 9、《信息技术大数据系统基本要求》
- 10、《信息系统安全保障评估框架》

其他相关行业技术标准。

四、基本服务要求

1、进一步推进临渭区医疗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巩固医改成果，提升群众生命周期健康水平。建立信息共享、互联互通机制，创新医疗卫生服务供给模式。发挥信息化建设在医疗健康服务工作中的优势。

2、能够满足各项工作数据的实时上传，并能通过手机 APP 向个人开放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推进区域医疗资源整合共享，从而提高基层服务能力和水平。

3、通过本项目建设，提供高效、易用的业务平台，进一步提升我区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优化工作方法，完善工作流程，转变工作观念，将服务重心由服务数量向服务质量转变，确保各卫生院及时录入上传各项公共卫生工作开展数据，提升公卫信息平台工作数据录入

率。在确保数据真实准确的前提下，保质保量完成各个公卫项目的数据的录入，提升公共卫生工作效能。

五、技术要求

软件功能部分

居民端			
序号	一级功能	二级功能	功能详述
1	健康档案	个人档案	需在居民端 App 开放健康档案，居民登录居民端可以查看签约、履约、体检、诊疗记录等信息。
		家庭档案	
		档案封面	
		诊疗记录	
2	家医签约	申请签约	需居民刷身份证签约，申请家医团队签约，也需具有解约功能，
		申请解约	
		签约查询	
3	档案查询	高血压体检、随访记录查询	在居民端需具备在线查询自己对应人群分类体检信息、随访信息。
		糖尿病体检、随访记录查询	
		精神病体检、随访记录查询	
		肺结核体检、随访记录查询	
		老年人体检、中医药查询	
		儿童体检、随访、中医药、视力筛查记录查询	
		孕产妇产前检查、产后访视记录查询	
贫困人口体检、随访记录查询			
4	预约咨询	预约看病	需具备居民在居民端 APP 上在线预约看病、体检、检查等功能。
		预约体检	
		预约检查	
5	健康检测	血压自测数据上传	居民居家自测数据上传，便于查看每天的数据变化，做好自我的居家监测并记录，尤其是常见的高血压及糖尿病患者。
		血糖自测数据上传	
		体重自测数据上传	
		BMI 自测数据上传	
		腰围自测数据上传	
6	健康科普	政策宣传	卫健局发布政策宣传、健康资讯，健康科普教育，居民可以接收到资讯。
		健康科普教育	
7	积分兑换	积分兑换	登录居民端查看档案有积分可以兑换奖品
8	调查问卷	调查问卷	为提升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居民知晓率特开展调查问卷

9	有奖答题	有奖答题	为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宣传效果，传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常识，提升居民对项目的知晓率和调动城乡居民参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自我健康管理的积极性， 特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知识有奖答题活动。
10	我的	密码修改	基本资料修改、个人档案修改，密码修改等。
		资料修改	
		个人基本信息修改	
		我的健康档案	
		退出登录	
医生端			
1	家医签约	签约处理	医生登陆医生端 APP 处理居民申请签约申请，创建户主绑定家庭，标注人群分类标签，按人群分类绑上服务包。
		绑定家庭	
		绑定人群分类标签	
		解约处理	
		绑定服务包	
2	健康档案	团队管理	医生端需有新建档案功能，修改档案，档案流转等功能。
		新建档案	
		档案管理	
		档案流转	
3	慢病管理	档案搜索	医生端需有慢病随访、履约表查看、履约表审等功能。
		高血压管理	
		糖尿病管理	
		精神病管理	
4	孕产妇管理	肺结核管理	医生端需有孕产妇履约随访、履约表查看、履约表审等功能
		产前检查	
5	儿童管理	产后访视	医生端需有儿童履约随访、履约表查看、履约表审等功能
		儿童体检管理	
		新生儿访视	
		儿童视力筛查	
6	老年人管理	儿童中医药管理	医生端需有老年人履约随访、中医药管理、老年人体检、生活能力评估、老年人体质辨识等功能。
		老年人中医药管理	
		老年人生活能力评估	
		老年人体检管理	
7	体检功能	老年人健康指导	医生端需要具备各类人群体检功能，要有扫描条形码或身份证进行真实性体检。
		老年人体检	
		儿童体检	
		高血压体检	
		糖尿病体检	
		精神病体检	
肺结核体检			

		一般人群体检	履约随访再次控制不满意要有双向转诊功能。
		中医体质辨识	
8	双向转诊	转出单管理	
		回转单管理	
9	慢病筛查	高血压、糖尿病筛查	
10	预约咨询	预约咨询	
11	数据统计	数据统计	
12	健康教育	健康教育	
13	卫生协管	卫生计生巡查登记	
		卫生计生信息报表	
14	工作提醒	工作提醒	
		上级通知	
		系统通知	
		随访提醒	
15	健康科普	政策宣传	
		健康科普知识	
16	我的	团队资料	
		我的预约	
		修改密码	
		关于我们	
管 理 端			
1	签约管理	签约管理	管理端签约管理里查看各类人群签约数，具备导出各类人群功能
		解约处理	
		签解约记录	
2	审核处理	贫困人员履约表审核	医生端做的履约随访在管理端具有查看、审核、驳回功能。
		高血压履约表审核	
		糖尿病履约表审核	
		精神病履约表审核	
		肺结核履约表审核	
		中医药审核	
		孕产妇产前检查履约表审核	
儿童体检履约表审核			
3	体检管理	体检管理	创建体检通知单并打印，体检完成状态查询。
4	健康档案	档案管理	管理端具有健康档案管理，档案流转、档案状态查询。
		档案流传	
5	服务包管理	服务包添加	自定义服务包及收费服务包的添加、删除等功能。
		服务包管理	
6	转诊管理	转出单管理	双向转诊查看、上转、下转等功能
		回转单管理	
7	预约管理	预约管理	
8	绩效考核	考评管理	管理端在线考核镇级、村级。

考评列表			
9	数据统计	各类人群数据统计、查询、导出	各类人群数据统计、查询、导出
10	卫生协管	卫生计生巡查登记表审核、管理	
		卫生计生信息报表审核、管理	
11	健康教育	健康教育管理、审核	

云服务器及平台安全服务

序号	产品	技术参数
1	应用云服务器	16核 32G 内存 1T-SAS 硬盘 20M 云带宽
2	存储云服务器	8核 16G 内存 1T-SAS 硬盘 4M 云带宽
3	备份云服务器	4核 8G 内存 2T-SAS 硬盘 4M 云带宽
4	防病毒（服务器版）	<p>提供终端查杀病毒、软件管理、漏洞补丁、统一升级管理等功能；</p> <p>主要功能：</p> <p>1、主机防火墙：通过配置主机防火墙(网络管控)策略，能有效防护全网终端免受网络安全攻击。支持对 IP、端口协议及访问方向等维度过滤，能智能识别网络协议，严格的端口管理减少端口暴露而带来的病毒传播、安全攻击等机率；</p> <p>2、漏洞加固：实时扫描记录终端的操作系统及常用应用软件漏洞，快速掌握全网终端漏洞情况及风险状况，包括补丁安装情况、补丁风险占比、漏洞未修复情况。可按补丁查看修复终端，以及按终端查看修复情况。</p> <p>3、勒索病毒防御：系统内置了已申请专利基于 HIPS 的勒索者主动防御机制，蠕虫病毒、勒索病毒、宏病毒等已知未知威胁防范无忧。</p> <p>4、XP 防护盾：为 XP 用户专门提供的一套安全防护方案，用来应对 WINDOWS XP 在微软停止服务更新后可能面临的一系列安全问题。通过分析 WINDOWS XP 系统中以往的漏洞攻击手法，对可能被利用的系统弱点进行针对性保护，可最大限度地防止系统和常用软件遭受漏洞攻击。</p>
5	安全管理中心	<p>为用户提供统一的安全管理与运营平台，满足用户服务监控、服务报表、威胁展示、服务管理等需求，帮助用户实现用户细粒度的安全自主可控、可管理的安全目标。</p> <p>主要功能：</p> <p>1、综合概览：提供租户所购买的安全服务在使用过程中所产生的事件监控，展示租户的整体情况，展示最近一小时的时间风险分布、攻击类型统计图等；</p> <p>2、个人中心：提供账号信息管理、资产管理、审计日志和权限管理等功能；</p> <p>3、服务订单管理：订单管理功能能够为用户提供基于订单状态、服务类型等维度的订单查询展示能力，帮助用户全面掌握所购服务的整体情况；</p> <p>4、服务与策略管控：通过安全管理中心，用户实现针对所购安全服务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同时实现统一的资源管理、服务编排和策略管理；</p> <p>5、服务组合：具备服务组合能力，方便用户一键选择安全服务，提高了安全服务方式的灵活性；</p>

6	云下一代防火墙	<p>SAAS 版-100M 防护能力，立足于用户网络边界，实现边界防护与访问控制。</p> <p>主要功能：</p> <p>1、防护概览：包括源地址全部事件、目的地址全部事件、源地址阻断事件、目的地址阻断事件。</p> <p>2、防护配置：提供基于源/目的 IP 地址的精细粒度的安全访问控制，支持对已设置的防护策略的增、删、改、查；</p> <p>3、防护日志：支持查看已设定的策略的防护日志</p> <p>4、统计报表：云租户设置报表生成条件后，用户管理平台即可按照设置的条件从运营平台上获取统计报表数据。租户可以对报表进行添加、查看、删除等操作。</p> <p>5、服务管理：云租户可以对已购买的服务订单进行扩容、续约操作。</p>
7	日志审计	<p>支持 10 个日志源，资产异构日志高效采集、统一管理、集中存储、统计分析，安全事件事后取证</p> <p>主要功能：</p> <p>1、日志采集：提供全面的日志采集能力：支持网络设备流量、数据库日志、windows/linux 主机日志、web 服务器日志采集；提供强大的数据源管理功能：支持数据源的信息展示与管理、采集器的信息展示与管理以及 agent 的信息展示与管理；提供 agent 日志采集方式；</p> <p>2、日志检索：提供丰富灵活的日志查询方式；</p> <p>3、可视化统计：丰富的内置统计项，支持 280+内置统计项，支持保存统计项、支持自定义分类，支持趋势图、折线图、柱状图、饼图、表格等统计项图标的自定义展示；</p> <p>4、报表管理：支持丰富的内置报表以及灵活的自定义报表模式，支持编辑报表的目录接口、引用统计项、设置报表标题、展示页眉和页码、报表配置基本内容（名称、描述等）；支持实时报表、定时报表、周期性任务报表等方式；支持 html，pdf，word 格式的报表；</p>
8	网络安全审计	<p>通过对网络数据的采集、分析、识别，实时动态监测通信内容、网络行为和网络流量，发现和捕获各种敏感信息、违规行为，实时报警响应，全面记录网络系统中的各种会话和事件，实现对网络信息的智能关联分析、评估及安全事件的准确定位，为整体网络安全策略的制定提供权威可靠的支持。</p> <p>主要功能：</p> <p>1、防护概览：包括事件类型次数统计、事件发生趋势等，满足 100M 出口能力</p> <p>2、协议识别：协议识别种类 > 130 种</p> <p>3、全面审计：网页浏览、邮件收发、网站访问次数审计、文件传输审计等</p> <p>4、防护日志：支持查看已设定的网络安全审计策略的防护日志</p> <p>5、统计报表：云租户设置报表生成条件后，用户管理平台即可按照设置的条件从运营平台上获取统计报表数据。云租户可以对报表进行添加、查看、删除等操作。</p> <p>6、服务管理：服务管理：租户可以对已购买的服务的服务状态、服务周期、服务类型、服务规格等进行查询核对。</p>

六、商务要求

1、供应商需要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建设方案，方案应包括网络安全等内容的详细描述。

2、供应商需提供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安排计算出设备安装调试时间，并根据制定的计划，对安全防护能力定制开发、安装调试、试运行等阶段进行监督执行

3、供应商需要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具体的培训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

4、供应商需要提供全天候 1 小时响应服务，质保期内电话响应时间不小于 10 分钟，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解决问题不超过 24 小时；如故障无法排除，必须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品、更换或退货，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5、供应商不得对服务业务分包或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供应商要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6、供应商不得在服务期间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更换，如遇特殊情况须经采购人同意；采购人发现项目管理人员工作不力时，有权提出更换人员，更换的人员必须及时到场。

七、验收标准

1、所供安全服务能力的规格、数量符合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所有安全服务能力定制开发完成并安装调试完毕。

3、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安全工具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等。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2-00413

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家庭医生签约 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 (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申请书
- 二、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四、法人授权委托书
- 五、技术方案
- 六、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 七、本项目拟投入的工具、器具表
- 八、技术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 九、服务承诺
- 十、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 十一、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十二、供应商其它证明文件
- 十三、供应商承诺书
- 十四、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五、附件（如有）

一、磋商申请函

致：渭南市临渭区卫生健康局

1、根据已收到的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我单位经研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款、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提供相应服务。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件 1 份。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项目服务期_____，服务质量达到_____标准。

5、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元。

6、随同本磋商申请函递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元。

7、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磋商有可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8、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 (响应/不响应)	响应说明
1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完成系统部署，系统部署完成验收后，提供 1 年服务		
2	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及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服务要求”。		
3	付款方式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系统部署并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90%，服务期全部结束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注：本项目资金拨付时由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比例向中标服务商拨付资金，将来具体资金拨付由采购人按照资金情况进行分配）		
4	合同条款	磋商文件第三章		
5	技术要求	磋商文件第四章		
6			

注：

1. 响应说明填写：若优于磋商要求的内容具体填写。
2.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表

2.1 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2-00413
第一次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
服务期	
质量标准	

注：

- 1、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 2、报价包含项目实施所需本次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调查费、现场踏勘费、系统开发费、系统维护费、人工费、资料费、住宿费、管理费、税金、利润等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 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进行报价。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售后服务								
	相关伴随费用								
	其他								
总计(人民币元)							¥: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3 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一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2-00413
最终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
服务期	
质量标准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 2、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费用；最终报价采用此表格式，名称为“最终磋商书面报价表”，无须与磋商响应文件共同装订成册，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磋商时此表用于最终报价，供应商在相应位置加盖印章，其余内容磋商现场填写。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渭南市临渭区卫生健康局的渭南市临渭区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家庭医生签约信息系统平台采购项目的磋商活动。代理人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委托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五、技术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技术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
- 二、磋商响应方案：
 - (1) 总体方案
 - (2) 技术指标
 - (3) 技术服务能力
 - (4) 服务保障措施及承诺
 - (5) 工作人员培训及管理
 - (6) 项目组织机构与企业管理制度
 - (7) 应急预案
 - (8) 软件开发保障
 - (9) 类似业绩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磋商文件打分要求进行编写，格式自拟。

九、服务承诺

十、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固定资产	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净资产	万元	职工总数	人	
财务状况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其他补充说明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号码：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原件可由本人持有）；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原件可由本人持有）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磋商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

6、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签章）

7、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签章）

8、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签章）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签章）

10、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声明在本章“十五、附件（如有）”中填写即可）

十二、供应商其它证明文件

十三、供应商承诺书

致 _____（采购人）：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我方已阅读了《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并领会了文件的精神。因违反文件规定所产生的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供 应 商： 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四、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磋商小组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磋商小组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十五、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监狱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此表。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表。

附件一：

温馨提示

为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行政服务效能，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积极不断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渭南市政府采购项目已全面推行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该政策能够有效帮助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企业依托政采项目开展融资服务，进一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坚持“财政引导，市场运行，银企自愿，互惠共赢”的原则。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相关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将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本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具体供应商融资申请操作手册可登录以下网址查询：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rticle/bzsc/127>。

渭南市信用融资合作银行联系名单

序号	银行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建设银行	郭煜庆 田宇	13892535580 17797059890
2	浦发银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张剑 张欢	18191356300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注：成交供应商如需在渭南市办理融资贷款服务的，可联系以上任意一家银行申请办理相关业务。

附件二：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

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